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涂燕玲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34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00178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0613007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重申有關本縣有意介聘至彰化縣國中及國小專任輔導教師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06年4月18日府教特字第10601307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本縣有意介聘至彰化縣國中及國小專任輔導教師，倘經成功調入，屆時將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轉任該縣所屬學校其他教師職務，請欲參加介聘之國中及國小專任輔導教師，宜審慎選填志願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